附件6：

XX学院2023学年度“优秀学生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

和“优秀班集体”评选结果公示

为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把立德树人作为中心环节，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教育教学全过程，实现全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。结合我校实际，切实加强校风、学风、班风建设，表彰先进，树立典型，激励广大同学勤奋学习，积极进取，思想上奋发向上，专业上进取创新，根据《日照航海工程职业学院关于开展2023学年度“优秀学生”等评先评优工作的通知》文件，在全校学生中开展“优秀学生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和“优秀班集体”评选活动。

经推荐、评选和审查，最终评选出XXX(学生姓名）等人XX（总评选人数）为“优秀学生”，XXX(学生姓名）等XX（总评选人数）人为“优秀学生干部”，同时评选XXX（班集体姓名）等XX（总评选班数）个班级为“优秀班集体”。评选具体名单公示如下。

本公示期3天，在公示期间如有任何异议，可到XXX（办公室名称）或拨打XXX（联系方式）进行反映。

落款：XX学院（盖章）

 XXXX年XX月XX日

另起一页，将附件5《优秀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、优秀班集体统计表》打印盖章附后。